

证券代码：836118

证券简称：万都云雅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万都元祥制冷科技有限公司向仲利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融资总额不超过 420 万元，融资期限为四年，自 2023 年 4 月 6 日起算，期间任一时点融资款本金余额之和不超过 420 万元，利率等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融资合同为准。公司为子公司的上述融资租赁无偿追加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具体条款内容以最终签订担保合同为准）。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合肥万都元祥制冷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3月25日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经济开发区派河大道与湖东路交口合肥万都元祥制冷科技有限公司3#4#5#厂房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经济开发区派河大道与湖东路交口合肥万都元祥制冷科技有限公司3#4#5#厂房

注册资本：16,000,000元

主营业务：空调及配件、制冷产品、高温热泵、空气源热泵、热泵烘干设备、冷冻冷藏设备、低温制冷产品、真空产品、机械产品的加工、研发、生产、组装、维修、销售及咨询服务；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销售；汽车用品、电子产品、机电产品销售；新材料、高分子喷丝产品、家居建材研发、生产、销售；熔喷布与熔喷料、无纺布、缠绕膜、流延膜、防护服的生产、加工、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防护用品的生产与销售；医疗器械一、二（备案经营）生产销售；装饰材料、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化品），租赁服务（不含融资租赁）；产品的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制或禁止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葛纯刚

控股股东：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葛纯刚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2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48,276,243.28元

2022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49,023,271.29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2,413,813.09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105.02%

2023 年 3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106.14%

2022 年营业收入：15,837,399.53 元

2022 年利润总额：-1,632,100.44 元

2022 年净利润：-1,644,660.98 元

审计情况：2022 年度数据已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全资子公司与仲利国际融资租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融资总额不超过 420 万元，融资期限为四年，自 2023 年 4 月 6 日起算，利率等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融资合同为准。公司为子公司的上述融资租赁无偿追加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具体条款内容以最终签订担保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为子公司本次融资租赁提供担保，属于公司对子公司的支持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公司独立性未受到影响。

（三）对公司的影响

合肥万都元祥制冷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经营业绩合并入公司报表，此次担保事项不会侵害公司的利益。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 项目 | 金额/万元 |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
|------------------------------|--------|------------------|
|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 - | - |
|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 420.00 | 69.58% |
|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 118.17 | 19.58% |
|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 420.00 | 69.58% |
|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 - | - |
|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 - | - |
|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 - | - |

六、备查文件目录

《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4 日